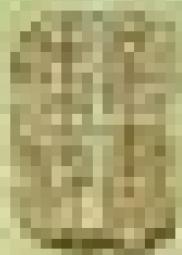


道 譬 老
德 真 仙
真 經 集
解 老 解





道 德 真 經 集 解

趙秉文 撰

中 華 書 局

叢書集成初編

老子解（及其他二種）

中華書局出版發行

（北京王府井大街三十六號）

秦皇島市資料印刷廠印刷

一九八五年北京新一版

開本：七八七乘一〇九二毫米三十二分之一
統一書號：一七〇一八·一五一

道德真經集解卷之一

金 趙秉文撰

道可道章第一

道可道，非常道。

莫非道也。而可道者不可常。今夫仁義禮智此道之可道者不可道。仁不可以爲義。禮不可以爲智。可道則不可常。不可道則能常。然後在仁爲仁。在義爲義。在禮爲禮。在智爲智。可道不常而道不變。不可道之能常。如此。

名可名，非常名。

道不可道。而況可得而名之乎。凡名皆其可道者也。名既立。則方圓曲直之不同。不可常矣。嚴遵君平曰。有名非道也。無名非道也。有爲非道也。無爲非道也。無名而無所不名。無爲而無所不爲。

無名。天地之始。有名。萬物之母。常無欲以觀其妙。常有欲以觀其微。

自其無名。形而爲天地。天地位而名始立。播而爲萬物。萬物道而名不勝用。所以無名者。道之體。而有名者。道之用也。聖人體道以爲天下用。入於衆有而常無。將以觀其妙也。體其至無而常有。將以觀其微也。若夫行於其微。而不知其妙。粗而不神矣。流於其妙。而不知其微。精而不通矣。司馬君實曰。名天

地之始曰無名萬物之母曰有王雱曰有無同體始母之言亦筌蹄也王弼以爲有欲以觀其微苟爲有欲矣則將沈溺轉徙於□□物又何微之能觀乎未有天地孰得而名之哉無名天地之始有名然後萬物生焉故有名萬物之母莊子云老氏建以常無有不立一物茲謂常無不廢一物茲謂常有常無在理其上不皦天下之至精也故觀其妙常有在事其下不昧天下之至變也故觀其微弃有則著空徇末則忘本是以大智並觀焉

此兩者同出而異名同謂之玄

以形而言有無則信兩矣安知無運而爲有有復而爲無未嘗不一哉其名雖異其本則一知本之一也則玄矣凡遠而無所至極者其色必玄故老子常以玄寄極也太平光師曰有對則名

玄之又玄衆妙之門

玄玄則極矣然猶有知玄之心在焉玄之又玄則盡矣不可以有加矣衆妙之門所從出也光曰忘玄之玄則曰玄玄趙秉文曰此章明重玄之極致非但可道非道不可道亦非道莊子云語默皆不足以盡道非但道常無名有名無名亦不足以盡道無名者道之似也常無者佛氏所謂真空也常有者佛氏所謂妙有也有無皆不足以盡道故又寄之重玄政和曰玄者天之色色之所色者彰矣而色色者未嘗顯玄之又玄所謂色色者也玄妙之理萬物俱有天之所以運地之所以處人之所以靈百物之所以昌皆妙也而皆出於玄故曰衆妙之門

天下皆知章第二

天下皆知美之爲美。斯惡已。皆知善之爲善。斯不善已。故有無之相生。難易之相成。長短之相形。高下之相傾。音聲之相和。前後之相隨。

天下以形名而言美惡。其所謂美且善者。豈信美且善哉。彼不知有無難易。長短高下。音聲前後之相奪。皆非其正也。方且自以爲長。而有長於我者。臨之斯則短矣。方且自以爲前。而有前於我者。先之斯則後矣。苟從其所美而信之。則失之遠矣。肇曰。有無相生。其猶高必有下。然則有無雖殊。俱不免於有也。此乃言象之所以形。故借出有無之表者。以祛之光曰。此六對者。物之所以不齊。唯喪偶者能同之。政和曰。道無異相。孰爲美否。性本一致。孰爲善否。有美也。惡爲之對。故曰。天下皆知美之爲美。斯惡已。有善也。不善爲之對。故曰。天下皆知善之爲善。斯不善已。太易未判。萬象同體。兩儀既生物。物爲對。此六對者。羣變所交。百慮所生。殊塗所起。世之人所以陷溺而不能自出者也。

是以聖人處無爲之事。行不言之教。

當事而爲無爲之之心者。當教而言無言之之意者。夫是以出於長短之度。離於先後之數。非美非惡。非善非不善。而天下何足以知之。呂惠卿曰。聖人終日爲而未嘗爲。終日言而未嘗言。

萬物作而不辭。生而不有。爲而不恃。功成不居。

萬物爲我作。而我無所辭。我生之爲之。而未嘗有未嘗恃。至於功成。亦未嘗以自居也。此則無爲不言。

之教。其爲美且善也。豈復有惡與不善繼之哉。

夫唯不居。是以不去。

聖人居其貧賤。無貧賤之憂。居其富貴。無富貴之累。此所謂不居也。我且不居。彼尚何從而去哉。此則居之至也。政和曰。萬物並作。隨感而應。無所辭也。自形自化。自生自色。孰有之哉。趙曰。有對待無爲。有真無爲。有對待無言。有真無言。有爲無爲。有言無言。對待也。與有無高下。何異。若夫真無爲。無言。喪偶絕待者也。

不尙賢章第三

不尙賢。使民不爭。不貴難得之貨。使民不爲盜。不見可欲。使民不亂。是以聖人之治。虛其心。實其腹。弱其志。強其骨。

尙賢。則民恥於不若。而至於爭。貴難得之貨。則民病於無有。而至於盜。見可欲。則民患於不得。而至於亂。雖然。天下知三者之爲患。而欲舉而廢之。則惑矣。聖人則不然。未嘗不用賢也。獨不尙賢耳。未嘗棄難得之貨也。獨不貴之耳。未嘗去可欲也。獨不見之耳。夫是以賢者用。而民不爭。難得之貨。可欲之事。畢効於前。而盜賊禍亂不起。是不亦虛其心。而不害腹之實。弱其志。而不害骨之強也哉。今將舉賢而尙之。寶貨而貴之。銜可欲而示之。則是心與腹皆實也。若舉而廢之。是志與骨皆弱也。心與腹皆實。則民無不爭。志與骨皆弱。則事無以立矣。趙曰。虛心實腹。則上不尙不貴。不見使民無知。無欲。是也。或云

虛心養道。雖於義無害。非此章本指。

常使民無知無欲。使夫知者不敢爲也。

聖人之治。務使民得其性命而已。多知以殘性命之分。多欲以傷性命之情。名曰治之亂。孰甚焉。故常使民無知無欲。不以妄者銜之。則民不知所慕。淡乎其無所欲。雖有知者無所用巧矣。趙曰。知無所慕。不敢爲也。政和曰。辯者不敢騁其善。勇者不敢奮其忮。能者不敢矜其材。智者不敢施其察。此所謂使夫知者不敢爲也。

爲無爲。則無不治矣。

卽用三者之自然。而不尚不貴不見。所謂爲無爲也。政和曰。聖人之治。豈棄人絕物而恝然自立於無事之地哉。爲出於無爲而已。物有作也。順之以觀其復。物有生也。因之以致其成。豈有不治者哉。

道沖章第四

道沖而用之。或似不盈。淵兮似萬物之宗。

夫道沖然至無耳。然以之適衆有。雖天地之大。山河之廣。無所不徧。以其無形。故似不盈者。淵兮深渺。

吾知其爲萬物宗也。而不敢正言之。故曰似萬物之宗。

挫其銳。解其忿。和其光。同其塵。漠兮似或存。

人莫不有道也。而聖人能全之。挫其銳。恐其流於妄也。解其忿。恐其與物構也。不流於妄。不構於物。外

患已去而光生焉。又從而和之。恐其與物異也。光至潔也。塵至雜也。雖塵無所不同。恐其棄萬物也。如是而後全則湛然其常存。雖存而人莫之識。故曰似或存耳。開元曰。道無不在。在光在塵。皆與爲一。一光塵耳。而妙本非光塵也。王弼曰。存而不有。沒而不無。有無莫測。故曰似存。政和曰。銳則傷。紛則雜。挫其銳則不爭。解其紛則不亂。和其光。莊子所謂光矣而不耀也。同其塵。莊子所謂與物委蛇而同其波也。泰定之中。天光自照。惛然若忘而存。

吾不知誰子。象帝之先。

道雖常存。終莫得而名。然亦不可謂無也。故曰。此豈帝之先耶。帝先矣。而又先於帝。則莫或先之者矣。

趙曰。此章首尾言道挫銳解紛。和光同塵。下知者不言。章言人體道者。絕待玄同。亦非與俗雷同也。

天地不仁章第五

天地不仁以萬物爲芻狗。聖人不仁以百姓爲芻狗。

天地無私而聽萬物之自然。故萬物之自生自死。死非吾虐之。生非吾仁之也。譬如結芻爲狗。設之於祭祀。蓋飾以奉之。夫豈愛之時適然也。旣事而棄之。行者踐之。夫豈惡之亦時適然也。聖人之於民亦然。特無以害之。則民全其性。死生得喪。吾無與焉。雖未嘗仁之。而仁亦大矣。政和曰。恩生於害。害生於恩。以仁爲恩。害則隨至。天地之於萬物。聖人之於百姓。輔其自然。無愛利之心焉。仁無得而名爲芻爲狗。祭祀所用。適則用之。過則棄之。彼萬物之自生。百姓之自治。曾何容心焉。

天地之間其猶橐籥乎虛而不屈動而愈出。

物之而行有橐籥也方其一動氣之所及無不靡也不知者以爲機巧極矣然橐籥則何爲哉蓋亦虛而不屈是以動而愈出耳天地之間其所以生殺萬物雕刻衆形者亦若是而已矣政和曰橐籥虛而能受受而能應故應而不窮有實其中則觸處皆礙

多言數窮不如守中。

見其動而愈出不知其爲虛中之報也故告之以多言數窮不如守中之不窮也陸曰萬物資天地而生天地無取於萬物也百姓仰聖人而治聖人無假於百姓也猶芻狗因神明而成神明無用於芻狗也夫唯無用則無私無私則無恩是以天地無恩而大恩生聖人不仁而大仁成故百姓不辭德於聖人萬物不謝生於天地何以知其然哉吾觀天地之間猶橐籥之無心也橐籥無心故其聲不屈其氣愈出天地無心故生成而不息聖人無心故爲治而不至於多言多言而無實則動而數窮矣未若無爲無言乃守中之術也

谷神不死章第六

谷神不死是謂玄牝

谷至虛而猶有形谷神則虛而無形尙無有生安有死耶謂之谷神言其德也謂之玄牝言功也牝生萬物而謂之玄焉言見其生之而不見其所以生也孫思邈曰谷神虛而靈者也政和曰

有形則有盛衰。有數則有成壞。形數具而生死分物之理也。谷應羣動而常虛。神妙萬物而常寂。眞常之中。與道爲一。不屬於形。不墮於數。生生而不窮。故云不死。谷神以況至道之常。玄牝以明造物之妙。玄牝之門。是謂天地根。

玄牝之門。言萬物自是出也。天地根。言天地自是生也。

綿綿若存用之不勤。

綿綿微而不絕也。若存存而不可見也。能如是。雖終日用之而不勞矣。王弼曰。欲言存耶。不見其形。欲言亡耶。萬物以生。故綿綿若存。無物不成。而用不勞。故曰不勤。趙曰。此章言道無爲無形。生天生地。自古以固存。河公以玄牝爲口鼻。養生者尙之。何其小哉。

天長地久第七

天長地久。

天地雖大。未離於形數。則其長久蓋有量矣。然老子言長久極於天地。蓋以人所見者言之耳。若夫長久之至。則所謂天地根者是也。

天地所以能長且久者。以其不自生。故能長生。是以聖人後其身而身先。外其身而身存。非以其無私耶。故能成其私。

天地生萬物而不自生。立於萬物之外。故能長生。聖人後其身而先人。外其身而利人。處衆人之表。故

能先且存。如使天地與物競生。而聖人與人爭得。則天地亦一物耳。聖人亦一人耳。何以大過之哉。雖彼其無私。非以求成私也。而私以之成道。則固然耳。巨濟曰。聖人與天地同。則後身外身。如天地之不自生。身先身存。如天地之能長生。後身則人下之。故身先外身。則人保之。故身存。政和曰。自營爲私。未有能成其私者也。

上善若水章第八

上善若水。水善利萬物而不爭。處衆人之所惡。故幾於道。

易曰。一陰一陽之謂道。繼之者善也。成之者性也。又曰。天一生水。蓋道運而爲善。猶氣運而爲水也。故曰上善若水。二者皆自無而始成形。故其理同。道無所不在。無所不利。而水亦然。然而旣已屬於形。則於道有間矣。故曰幾於道矣。然而可名之善。未有若此者也。故曰上善。

居善地。心善淵。與善仁。言善信。政善治。事善能。動善時。

避高趨下。未嘗有所逆。善地也。空虛靜默。深不可測。善淵也。利澤萬物。施而不求報。善仁也。規必旋方。必折塞。必止。決必流。善信也。洗滌羣穢。平側高下。善治也。遇物賦形。不留於一善能也。冬凝春泮。涸溢不失節。善時也。

夫唯不爭。故無尤。

有善而不免於人非者。以其爭也。水唯不爭。七善而無尤。

持而盈之章第九

持而盈之不如其已。揣而銳之不可長保。

知盈之必溢而以持固之。不若不盈之安也。知銳之必折而以揣先之。不知揣之不可必恃也。若夫聖人有而不有。尚安。有盈循理而後行。尚安。有銳無盈則無所用持。無銳則無所用揣矣。政和曰。持以防溢而盈之。則重溢也。故勢必傾危。如欲勿溢。則莫如勿盈也。揣所以虛失而銳之。則重失也。如欲勿失。則莫如勿銳也。

金玉滿堂。莫之能守。富貴而驕。自遺其咎。功成名遂。身退天之道。

日中則移。月滿則虧。四時之運。功成者去。天地尚然。而況於人乎。政和曰。寶金玉者。累於物。累於物者。能勿失乎。故莫之能守。富貴而驕。則害於德。害於德者。能免於患乎。故自遺其咎。

載營魄章第十

載營魄抱一能無離乎。

魄之所以異於魂者。魄爲物。魂爲神也。易曰。精氣爲物。遊魂爲變。是故知鬼神之情狀。魄爲物。故雜而止。魂爲神。故一而發。謂之營魄者。言其止也。蓋道無所不在。其於人爲性。而性之妙爲神。言其純而未雜。則謂之一。言其聚而未散。則謂之樸。其歸皆道也。各從其實言之耳。聖人性定而神凝。不爲物遷。雖以魄爲舍。而神所欲行。魄無不從。則神常載魄矣。衆人以物役性。神昏而不治。則神聽於魄。耳目困於

聲色口鼻勞於臭味。魄所欲行而神從之。則魄常抱神矣。故教之以抱神載魄。使兩者不相離。此固聖人所以脩身之要。至于古之真人。深根固蒂。長生久視之道。亦猶是也。陸曰。載夫也。發語之端也。政和曰。魄陰也。麗于體而有所止。故老氏於魄言營魂陽也。託於氣而無不之。故易於魂言遊。聖人以神御形。以魂制魄。故神常載魄而不載於魄。天一生水。於物爲精。地二生火。於物爲神。精神生於道。形本生於精。守而勿失。與神爲一。則精與神合而不雜。以精集神。以神使形。以形存神。精全而不虧。神用而不與。形生而不敝。如日月之麗乎天。如草木之麗乎土。未嘗離也。

專氣致柔能如嬰兒乎。

神不治則氣亂。強者好鬪。弱者善畏。不自知也。神治則氣不妄作。喜怒各以其類。是之謂專氣。神虛之至也。氣實之始也。虛之極爲柔。實之極爲剛。純性而亡氣。是之謂致柔。嬰兒不知好惡。是以性全。性全而氣微。氣微而體柔。專氣致柔能如嬰兒極矣。政和曰。靜而不離。謂之專。和而不暴。謂之柔。嬰兒居不知其所爲。行不知其所之。不藏是非美惡。故氣專而致柔。孟子曰。蹶者趨者。是氣也。而反動其心。心不能以專氣。則氣有蹶趨之不正。而心至於動。動則不可繫。聖人虛己以遊世。心無使氣之強。則其靜而不雜和而不暴。與嬰兒何擇。故曰能如嬰兒乎。

滌除玄覽能無疵乎。

聖人外不爲魄所載。內不爲氣所使。則其滌除塵垢盡矣。於是其神廓然玄覽。萬物知其皆出於性。等

觀靜穢而無所瑕疵矣。滌除萬行而不有玄覽妙理而默識。

愛民治國能無爲乎。

既以治身又推其餘以及人雖至於愛民治國一以無心遇之苟其有心則愛民者適足以害之治國者適足以亂之也。

天門開闔能爲雌乎。

天門者治亂廢興所從出也。既以身任天下者其開闔變會之間衆人貴得而患失則先事而徼福聖人循理而知天命則待唱而後和易曰先天而天弗違非先天也後天而奉天時非後天也言其先後常與天命會耳不然先天者必早後天者必暮皆失之矣故所謂能爲雌乎者亦不失時而已政和曰知其雄守其雌爲天下谿。

明白四達能無知乎。

內以治身外以治國至於臨變莫不有道非明白四達而能之乎明白四達心也是心無所不知然而未嘗有能知之心也夫心一而已苟又有能知之心者則是二也自一而二蔽之所自生愚之所自始也今夫鏡之於物來而應之則已矣又安得知應物者乎本則無有以意加之此妄之源也政和曰聰明聖智守之以愚。

生之畜之生而不有爲而不恃長而不宰是謂玄德。

其道足以生育萬物。又能不有不恃不宰。雖有大德。物莫知也。故曰玄德。王雱曰。此篇自爲士以至於體神入聖。修身之序盡矣。

三十幅章第十一

三十幅共一轂。當其無。有車之用。埏埴以爲器。當其無。有器之用。鑿戶牖以爲室。當其無。有室之用。故有之以爲利。無之以爲用。竭知盡物以爲器。而器之用。常在其無有中。非有則無。無以致其用。非無則有。有以施其利。是以聖人常無以觀其妙。常有以觀其微。知此兩者之爲一。而不可分。則至矣。

五色章第十二

五色令人目盲。五音令人耳聾。五味令人口爽。

視色聽音嘗味。其本皆出於性。而未有物也。至矣。及其目緣五色。耳緣五音。口緣五味。奪其所緣而忘其本。則雖見而實盲。雖聞而實聾。雖嘗而實爽也。羅什曰。不知卽色之空。與聲相空。與聾盲何異。不可解。按顧疏引羅什等曰。但聞嘈嘈在耳。乃曰不聾。不知聲相即空。與聾何異。又五色令人目盲句下注云。雖見異空之色。乃曰非盲不瞎。卽色之空。與盲何別。雖不云羅什而語氣相偶。決出一人。趙解當亦樂枯羅注井入一節。然必有譌脫。

馳騁田獵。令人心發狂。難得之貨。令人行妨。是以聖人爲腹不爲目。故去彼取此。

聖人視色聽音嘗味。皆與人同。至於馳騁田獵。未嘗不爲。而難得之貨。未嘗不用也。然人著以爲病。而